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

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

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7、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

8、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

9、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10、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

12、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由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江汉区竞训管理所、江汉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江汉区文化执法大队、汉口文化体育中心（因上述 4 家基层预算单位未独立核算，故纳入机关预算合并公开。）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共有编制数 52。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14 人、事业人员编制 27 人。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42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 人、事业人员 30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45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298.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5.57 万元，下降 2.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压减了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298.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5.57 万元，下降 2.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98.3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298.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5.57 万元，下降 2.8%。其中：基本支出 1266.07 万元，占 38.4%；项目支出 2032.28 万元，占 6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98.35 万元。收入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4.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8.35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95.57 万元。主要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266.07 万元，占 38.4%，其中：人员经费 1133.41 万元，公用经费 132.66 万元；项目支出 2032.28 万元，占 61.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4.09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文物、体育正常运转和开展业务活动等发生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和养老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改革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66.0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958.6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7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203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032.2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20.96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机关补充工作，确保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2.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经费 300.54 万元，主要用于丰富全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3. 扫黄打非经费 58.13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辖区文化市场日常监管和执法，确保全面开展扫黄打非工作。

4. 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费 70.6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化遗产日、传统节日等非遗展示展演活动，扩大非遗影响力。开展非遗在社区活动，推动非遗融入百姓生活。

5. 体育竞训经费 187.1 万元，主要用于承担青少年体育竞技比赛、人才培养等工作。

6. 全民健身经费 318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逐年增长，城乡居民“12 分钟体育健身圈”更加完善，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保持在 3 名以上。

7. 体育场馆经费 767.0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汉口文体中心日常运营费用，维持中心正常运转、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正常有序进行。

8. 旅游经费 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旅游推介活动，深化文商旅品牌打造。

9. 文物经费 34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我区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提升文化环境。保护文物安全。

10. 其他收入 235.6 万元，主要用于伙食补助，以及服务群众文化需求，补齐我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短板，完成年度创建工作。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132.6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减少）万元，增加 0.2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49.0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78.96 万元，下降 28.5%。主要包括：服务类 449.04 万元，为物业管理服务。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772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文化公共服务、体育公共服务、物业服务、文化活动。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9428.12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3298.35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年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4 家基层单位。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 30%。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 3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部门要求压减“三公”经费预算。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1 文化和旅游（款）0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1 文化和旅游（款）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1 文化和旅游（款）08

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1 文化和旅游（款）11 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1 文化和旅游（款）12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2 文物（款）04 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3 体育（款）05 体育竞赛（项），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3 体育（款）07 体育场馆（项），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3 体育（款）08 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5 行政单位离退休（款）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5 行政单位离退休（款）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5 行政单位离退休（款）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类）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

人员的医疗经费。

14.210 卫生健康支出（类）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03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02 住房改革支出（款）0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02 住房改革支出（款）0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0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11026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9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4.09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98.35	本年支出合计	3,298.3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298.35	支 出 总 计	3,298.3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 298. 35	3, 298. 35	3, 298. 35								
504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3, 298. 35	3, 298. 35	3, 298. 35								
504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3, 298. 35	3, 298. 35	3, 298. 35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 298. 35	1, 266. 07	2, 032. 2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864. 09	831. 81	2, 032. 2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63.16	637.03	726.13			
2070101	行政运行	637.03	637.0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6		100.96			
2070108	文化活动	496.14		496.1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70.90		70.9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8.13		58.13			
20702	文物	34.00		3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4.00		34.00			
20703	体育	1,466.93	194.78	1,272.15			
2070305	体育竞赛	187.10		187.10			
2070307	体育场馆	961.83	194.78	767.05			
2070308	群众体育	318.00		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207.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96	207.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57	137.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6	65.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	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10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48	101.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8	21.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124.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2	124.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54	79.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4.69	14.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9	30.59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98.35	一、本年支出	3,298.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8.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4.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298.35	支 出 总 计	3,298.35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98.35	1,266.07	1,133.41	132.66	2,032.2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64.09	831.81	704.48	127.33	2,032.2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63.16	637.03	512.80	124.23	726.13
2070101	行政运行	637.03	637.03	512.80	124.2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6				100.96
2070108	文化活动	496.14				496.14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70.90				70.9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58.13				58.13
20702	文物	34.00				3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4.00				34.00
20703	体育	1,466.93	194.78	191.68	3.10	1,272.15
2070305	体育竞赛	187.10				187.10
2070307	体育场馆	961.83	194.78	191.68	3.10	767.05
2070308	群众体育	318.00				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6	207.96	202.63	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96	207.96	202.63	5.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57	137.57	137.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6	65.06	65.0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	5.33		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48	101.48	101.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48	101.48	101.48		
	行政单位	21.48	21.48	21.48		

2101101	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82	124.82	124.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82	124.82	124.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54	79.54	79.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4.69	14.69	14.69		
2210203	购房补贴	30.59	30.59	30.59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98.35	1,266.07	1,133.41	132.66	2,032.28
504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3,298.35	1,266.07	1,133.41	132.66	2,032.28
504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3,298.35	1,266.07	1,133.41	132.66	2,032.28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6.07	1,133.41	13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63	958.63	
30101	基本工资	174.31	174.31	
30102	津贴补贴	158.00	158.00	

30103	奖金	308.56	308.56	
30107	绩效工资	53.93	53.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7	80.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7	31.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58	52.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1.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05	9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6		132.66
30201	办公费	24.50		24.5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4		16.04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5.39		5.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30228	工会经费	4.31		4.31
30229	福利费	20.43		20.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5		18.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4		24.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78	174.78	
30302	退休费	137.57	137.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7.21	37.2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70					0.70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

项目编 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 位 资 金
				一般公 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合计		2, 032. 28	2, 032. 28							
504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2, 032. 28	2, 032. 28							
504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 032. 28	2, 032. 28							
31	本级支出项目		2, 032. 28	2, 032. 28							
420103 22504T 000000 10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文化)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 96	20. 96							
420103 22504T 000000 109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300. 54	300. 54							
420103	扫黄打非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	58. 13	58. 13							

22504T 000000 110		和旅游局 本级									
420103 22504T 000000 111	非物质文 化遗产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70.90	70.90							
420103 22504T 000000 122	体育竞训 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187.10	187.10							
420103 22504T 000000 123	全民健身 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318.00	318.00							
420103 24504T 000000 100	体育场馆 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767.05	767.05							
420103 24504T 000000 101	旅游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40.00	40.00							
420103 24504T 000000 102	文物经费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34.00	34.00							
420103 24504T 000000 107	其他收入	武汉市江 汉区文化 和旅游局 本级	235.60	235.60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449.04		449.04	449.04	275.84
504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504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2070101]行政运行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6.04	1	16.04	16.04	16.04
504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体育场馆经费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2070307]体育场馆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33.00	年	433.00	433.00	259.80

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	项目	政府购买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
------	------	------	----	------	------	------	------	------	----------	------

		政府 采购		服 务 内 容					经 济 分 类
	合计					7 7 2 . 0 0			
504	武汉市 江汉区 文化和 旅游局								
504 001	武汉 市江汉 区文化 和旅游 局本级	否	全民 健身 经费	体 育 公 共 服 务	1 1 3 3 . 0 0	预算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70308]群众体育	[3 0 2 9 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001	武汉 市江汉 区文化 和旅游 局本级	否	文化 活动 及基 层文 化投 入经 费	文 化 公 共 服 务	1 0 3 . 0 6	预算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70108]文化活动	[3 0 2 9 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
504 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否	文物经费	公共文化服务	1	20.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否	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费	公共文化服务	1	36.9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001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是	在职人员公用	物业服务	1	16.04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品和服 务支 出
504 001	武汉 市江汉 区文化 和旅游 局本级	是	体 育场 馆经 费	物 业服 务	1	4 3 3 . 0 0	预算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70307]体育场馆	[3 0 2 9 9] 其 他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504 001	武汉 市江汉 区文化 和旅游 局本级	否	旅 游经 费	文 化活 动	1	3 0 . 0 0	预算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7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0 2 9 9] 其 他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2024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填报人	刘妍	联系电话	8571102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062.75	92.90%	4090.29	3393.9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235.6	7.10%		
		单位资金				
		合计	3298.35	100%	4090.29	3393.9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133.41	43.10%	1377.31	1261.11
		运转类项目支出	132.66	5.10%	109.21	132.2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61.58	51.80%	2603.77	2000.54
		合计	2627.65	100%	4090.29	3393.92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7、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					

	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8、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9、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10、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11、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12、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1. 丰富全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保护文物安全，吸引跟多游客游览。 2.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逐年增长，城乡居民“12分钟体育健身圈”更加完善，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保持在3名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力争达到2.6平方米。通过参加各级体育赛事的方式提升江汉区体育竞技水平，对区级青少年项目进行资助，为江汉区体育竞技储备人才。 3. 逐年增加游客数量，保障辖区文化市场的良好发展态势，扩大江汉区旅游景点知名度。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经常性项目	300.54	300.54	带动全区文化部门及街道文化团队共同参与江汉区文化发展
	扫黄打非经费	经常性项目	58.13	59.13	打击辖区内文化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净化文化市场。

	文物经费	经常性项目	34	34	将区内文物单位纳入文物修缮及管理范围,监督文物安全,发现问题及时修缮。
	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费	经常性项目	70.9	70.9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等工作
	旅游经费	经常性项目	40	40	开展旅游促销活动,宣传“大美江汉”推介本区旅游资源
	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经常性项目	20.96	20.96	补充行政管理经费,完成行政管理事务职责。
	全民健身专项经费	经常性项目	318	318	对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开展宣传活动以及对健身路径维护管理保障全民健身计划实施。

	体育竞训经费	经常性项目	187.1	187.1	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普及开展体育竞赛活动,引进优秀运动员及教练员,支持各项比赛训练。
	体育场馆经费	经常性项目	767.05	768.05	汉口文体中心场地日常运行管理规范、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场地无安全事故。
	其他收入	一次性项目	235.6	235.6	服务群众文化需求,补齐我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短板,完成年度创建工作。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擦亮群众文化特色品牌，大力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维度的精神文化需求。 目标 2: 丰富活动供给，完善场地设施，充分发挥汉口文体中心功能。促进体育协同育人		目标 1: 通过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文物保护等工作，推动全区社会文化事业发展。 目标 2: 推动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丰富活动供给，营造良好的全民健身环境，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目标 3: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		

	功能得到有效发挥，为竞技体育人才选拔提供更广阔的平台。 目标 3：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促进依法经营，净化辖区文化环境。以“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为指导，深化文商旅品牌打造，大力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益，推动文旅融合。	
长期目标 1:	擦亮群众文化特色品牌，大力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维度的精神文化需求。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目标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12 场/年	计划标准
			大型展览活动	12 场/年	计划标准
			教学培训	10 个班/年	计划标准
			北湖戏曲专场	1 场/年	计划标准
			迎春月活动	1 场/年	计划标准
			风雅西北湖活动	1 场/年	计划标准
			万名群众进剧场	10 场/年	计划标准
			文物保护监管数量	39 处	计划标准
			到 2026 年文物普查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开展非遗展览展示活动场次	2 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丰富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达到	计划标准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汉口非遗品牌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10 万人/年	历史数据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500 册/年	历史数据
			培训人次	1400 人次/年	历史数据
			文物保护监管率	100%	计划标准
			非遗相关产品销售额增长率	≥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长期目标 2:	丰富活动供给，完善场地设施，充分发挥汉口文体中心功能。促进体育协同育人功能得到有效发挥，为竞技体育人才选拔提供更广阔的平台。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100 场次/年	计划标准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9 项/年	计划标准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20 项/年	计划标准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15 人/年	计划标准
			物业、绿化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设施设备 维保覆盖 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 指 标	经常参加 体育锻炼 的人数比 例	40%	计划标准
			排球、篮球 参加省赛 名次	前三	计划标准
			全市比赛 团体总分 排名	前三	计划标准
			参加全市 比赛奖牌 数	前三	计划标准
			市运会决 赛年成绩 排名	前三	计划标准
			设施设备 正常运行 率	≥95%	计划标准
			全年汉口 文体中心 正常开放 率	100%	计划标准
			汉口文体 中心运行 管理规范 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 效 益 指 标	选送市 队、省队 优秀运动 员数	5 人/年	计划标准
			文体中心 年活动覆 盖人次	5 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文化体育 活动年参 与人次	3 万人次/年	计划标准
			每年度承 办各类文 化体育活 动及赛事	15-20 场	计划标准

			次数		
			每年度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次数	40-50 场	计划标准
			安全责任事故	0 起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体育活动及设施的满意度	90%以上	历史数据
			教练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运动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长期目标 3: 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促进依法经营，净化辖区文化环境。以“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为指导，深化文商旅品牌打造，大力推动文旅深度融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每年每人不少于 3 件	计划标准
			旅游推介活动	1 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计划标准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计划标准

			旅游市场 投诉案件 督办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辖区网 吧、娱乐 场所规范 运营率	90%	计划标准		
			旅游节惠 及人数	3000 人/年	计划标准		
			对提升非 遗传承人 群技能艺 能的影响	长期	计划标准		
			对增强非 遗保护传 承氛围的 影响	长期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游客满意 度	≥ 90%	计划标准
	群众满意 度	≥ 91%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 1:	通过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文物保护等工作，推动全区社会文化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市级目标 大型广场 文化活动	30	18	12 场	计划标 准
			大型展览 活动			12 场	计划标 准
			教学培训			10 个班	计划标 准
			北湖戏曲 专场			1 场	计划标 准
迎春月活 动					1 场	计划标 准	

			风雅西北湖活动		1 场	1 场	计划标准	
			万名群众进剧场		10 场	10 场	计划标准	
			文物保护监管数量	39 处	39 处	39 处	计划标准	
			文物普查工作完成率			1	计划标准	
			开展非遗展览展示活动场次	2	2	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丰富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达到	达到	达到	计划标准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	1	1	计划标准	
			汉口非遗品牌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10 万人	10 万人	10 万人	计划标准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500 册	500 册	500 册	计划标准
	培训人次			1400 人次	1400 人次	1400 人次	计划标准	
	文物保护监管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非遗相关产品销售额增长率			≥ 5%	≥ 5%	≥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数据	
			培训学员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 2:	推动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营造良好的全民健身环境，实施全民健身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100 场次	100 场次	100 场次	计划标准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9 项	9 项	9 项	计划标准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20 项	20 项	20 项	计划标准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15 人	15 人	15 人	计划标准	
			物业、绿化服务覆盖率	1	1	1	计划标准	
			设施设备维保覆盖率	1	1	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	0.4	0.4	0.4	计划标准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前三	前三	计划标准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前三	前三	计划标准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前三	前三	计划标准	
			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全年汉口文体中心正常开放率	1	1	1	计划标准	
		汉口文体中心运行管理规范	1	1	1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送市队、省队优秀运动员数	5 人	5 人	5 人	计划标准	
			文体中心年活动覆盖人次	5 万	5 万	5 万	计划标准	
			文化体育活动年参与人次	3 万	3 万	3 万	计划标准	
			每年度承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及赛事次数	15-20 场	15-20 场	15-20 场	计划标准	
			每年度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次数	40-50 场	40-50 场	40-50 场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次数	0	0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体育设施及设施的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历史数据	
			教练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0.95	0.95	0.95	历史数据	
			运动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0.95	0.95	0.95	历史数据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目标 3:	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不少于 3 件	不少于 3 件	不少于 3 件	历史数据	
			旅游推介活动	1 场	1 场	1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	1	1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规范运营率	0.9	0.9	0.9	计划标准	
			旅游节惠及人数	3000 人	3000 人	3000 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数据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数据

项目名称	文化活动及基层文化投入	项目代码	207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文旅科
项目负责人	郑棣方	联系电话	85732660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统筹组织全区大型文化活动，组织人员参加省市各类文艺比赛，协助全区 12 条街道及辖区协会开展文艺娱乐活动；开展教学培训及人文武汉大课堂、文化宣传、优秀文艺团队评选等促进全区文化发展繁荣的活动。目前，全区已组建了多个文化活动队伍，常年为全区民众提供文化娱乐活动，活跃辖区群众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568.92 万元，中期调减 300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262.24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245.77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195.83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245.77 万元，2024 年预算 300.54 万元，预算较上年增长的原因今年将上级转移支付编入了当年预算。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 当年 预算	240.54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40.5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40.5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 财政 拨款 金额	上级 转移 支付 金额		其他资金
	区聘街用工作人员 12 条街 23 人	(2200+968+60)*12+1500*23*82%	75.88			
	市级匹配免费开放经费及站长经费	(2.5 万+1.8 万)*12	51.6			
	市级目标大型广场文化活动	12 场*2 万	24			
	大型展览活动	12 场*0.5 万	6			
	教学培训	10 个班*0.4 万	4			
	北湖戏曲专场	10 万（场地布置、演出服饰 5 万元、演职费 4 万元、宣传等其他费用 1 万元）	10			
	迎春月活动	14.06 万（场地搭建布置 5 万，演职费 5 万，宣传安保等其他费用 4.06 万）	14.06			
	风雅西北湖活动	25 万（场地搭建布置 10 万，表演活动 10 万，宣传安保等其他费用 5 万）	25			
	万名群众进剧场	10 场*1 万（文艺演出 6 场*每场 15000 元=90000 元；电影专场 4 场*每场 2500 元=10000 元）	10			
	江汉公众号运营服务	上年合同约定服务费 1 年*20 万元	2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擦亮群众文化特色品牌，大力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维度的精神文化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1		丰富全区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市级目标大型广场文化活动场数	36 场	计划标准
			举办大型展览活动场数	36 场	计划标准
			教学培训	30 个班	计划标准
			举办北湖戏曲专场场数	3 场	计划标准
			举办迎春月活动场数	3 场	计划标准
			举办风雅西北湖活动场数	3 场	计划标准
			举办万名群众进剧场场数	30 场	计划标准
			培训人次	≥ 4200 人次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活动惠及	≥30 万人	历史数据

			群众数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1500 册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市级目标大型广场文化活动场数	30 场	30 场	12 场	5	计划标准
				举办大型展览活动场数	12 场	12 场	12 场	5	计划标准
				教学培训			10 个班	3	计划标准
				举办北湖戏曲专场场数			1 场	5	计划标准
				举办迎春月活动场数	1 场	1 场	1 场	2	计划标准
				举办风雅西北湖活动场数	0 场	1 场	1 场	5	计划标准

				举办万名群众进剧场场数	5 场	10 场	10 场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数	≥ 10 万人	≥ 10 万人	≥ 10 万人	10	历史数据
				街道图书室图书借阅量	≥ 500 册	≥ 500 册	≥ 500 册	10	历史数据
				培训人次	≥ 1400 人次	≥ 1400 人次	≥ 1400 人次	10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5	历史数据
				培训学员满意度	≥ 90%	≥ 90%	≥ 90%	5	历史数据

项目名称	扫黄打非经费	项目代码	207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执法队
项目负责人	谢琨	联系电话	85745592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推动辖区内歌舞（游艺）娱乐行业、网吧行业转型升级，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活动，开展市场法规培训，查处辖区内文化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目前，成立综合执法大队，已组建专业执法队伍，落实全区“扫黄打非”工作，净化文化市场。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市场、文物保护、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的法律法规的工作；受上级委托承担组织开展辖区文化综合执法的工作；承担查处演出、娱乐、网吧、互联网文体产品及服务、电子游戏、美术品销售、文物经营等活动中的违法行为的工作；承担查处违法安装和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违法接收和传递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和走私盗版影片放映行为的工作；承担查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网络出版、计算机软件等方面的违法违规出版活动和印刷、复制、出版物发行中的违法经营活动；承担查处盗版侵权行为的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上年评分情况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113.75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113.75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84.04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71.79 万元。 5. 2024 年预算安排 58.13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13.66 万元，原因是压减了预算控制数。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58.13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58.13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58.13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聘请文化市场协管员	（基本工资 2200+岗位津贴 800+社保 968+管理费 60）*12 个月+过节费	53.13			

		1500*13 人 *82%=58.31 万 元				
	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专项经 费 3 万、执法人员 保险电动车配 置维修费等 2 万	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辖区文化市场的良好发展态势，提高江汉区级文化在省市及至全国的知名度。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辖区文化市场日常监管和执法，确保全面开展扫黄打非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 标 名 称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 绩效 目 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 文化行政 处罚案件 数量	≥9 件	计划标准	
		质量 指标	文化行政 处罚合法 率	100%	计划标准	
			文化市场 立案查处 率	100%	计划标准	
			辖区企业 安全生产 率	9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指标	辖区网 吧、娱乐 场所规范 运营率	≥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市场监管、扫黄打非工作办案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执法人员人均文化行政处罚案件数量	≥3 件	≥3 件	≥ 3 件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化行政处罚合法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文化市场立案查处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率	≥90%	≥90%	≥9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网吧、娱乐场所规范运营率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市场监管、扫黄打非工作办案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	项目代码	2070204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场科
项目负责人	余培鸣	联系电话	85733046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旅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开展全区 45 家文物单位的的安全管理和维修，免费开放水塔博物馆。目前，已确定全区 45 家文物单位，并开展文物保护工作，保障辖区内文物安全。		
项目实施方案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上年评分情况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80 万元，年中调减 40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34.8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68.28 万元，年中调减 37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31.28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31.28 万元，预算较上年增加的原因是新增了文物普查工作任务。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4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全区 39 处不可移动文物监管和修缮保养		全区 39 处不可移动文物监管和修缮保养	14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购买公共文化服务：20 万元（市场询价）*1 次	2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我区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提升文化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我区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提升文化环境。保护文物安全，吸引更多游客游览。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监管数量	117 处		计划标准			
				文物普查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文物场所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监管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值 权 重	定 依 据
年度 绩效 目标 1	10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监 管数量	39 处	39 处	39 处	10	计 划 标 准
				文物普查工 作完成率			100%	10	计 划 标 准
			质量指标	文物场所检 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20	计 划 标 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监 管率	100%	100%	100%	20	计 划 标 准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20	历 史 数 据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项目代码	2070111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负责人	沈培红	联系电话	85719089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调整区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设立武汉市江汉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传播等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实施国家、省、市制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规条例；承担抢救、整理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承担对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采取认定、记录、建档、保存工作；承担对各类体现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具有历史、文学、艺术、科学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采取传承、传播等措施予以保护的工作；承担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单位工作人员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传承人的培训等工作；承担组织开		

	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等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2. 整改情况;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87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87 万元 ;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103. 23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71. 82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103. 23 万元, 2024 年预算 70. 9 万元, 预算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降低了预算控制数。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70. 9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70. 9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70. 9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未知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级传承人补助经费	40 人×3000 元/人/年	12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开幕式布展 8 万、非遗项目展 3 万、非遗体验活动 1 万	12			
	非遗在社区	12 条街道×1 万	12			
	非遗展示中心对外开放	宣传册展板更新 1 万元、展览讲解 0. 5 万元、场地维护 0. 5 万元	2			

	非遗讲解员		2 人×2400/月× 12 个月+1500× 2*82%=5 万元	5					
	荆楚金石博物馆补助		15 万/年	15					
	抢救性记录		8 万/年	8					
	传统节日非遗展示活动		春节、端午、中 秋等	4.9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推动非遗保护传承工作持续深化。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非遗融入现代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1		开展文化遗产日、传统节日等非遗展示展演活动，扩大非遗影响力。开展非遗在社区活动，推动非遗融入百姓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 标 名 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 期 绩 效 目 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非遗展 览展示活动 场次	6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汉口非遗品 牌知名度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非遗相关产 品销售额增 长率	≥ 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 标	非遗宣传传 播覆盖人群 增长率	≥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 标 名 称	指标 权重 比例 (%)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指 标 分	指 标 值 确
					前年	上年	预计 当年 实现		

								值 权 重	定 依 据
年度 绩效 目标 1	100%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开展非遗展 览展示活动 场次	2	2	2	20	计 划 标 准
			质量指标	汉口非遗品 牌知名度			提升	20	计 划 标 准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非遗相关产 品销售额增 长率	≥ 5%	≥ 5%	≥ 5%	5	计 划 标 准
			社会效益指 标	非遗宣传传 播覆盖人群 增长率	≥ 5%	≥ 5%	≥ 5%	15	计 划 标 准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20	历 史 数 据

项目名称	旅游经费	项目代码	207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文旅科
项目负责人	郑棣方	联系电话	85732660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工作，培育和完善旅游市场。目前，区文化局已开展相关工作，具备开展旅游宣传的工作队伍，全区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提升江汉区旅游景点吸引力。		

项目实施方案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6、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7、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45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45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55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44.06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55 万元，2024 年预算 40 万元，预算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压减预算控制数，从严从紧编制预算。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0 万元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0 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0 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金秋旅游节、樱花节	15 万元*2	30 万			
	推介本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	旅游促销推介活动 5 万、制作宣	10 万			

				传片 5 万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旅游经费			1			40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以“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为指导，深化文商旅品牌打造，大力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扩大江汉区旅游景点知名度。							
年度绩效目标 1		逐年增加游客数量，扩大江汉区旅游景点知名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旅游推介活动次数	1 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节惠及人数	≥ 3000 人			计划标准		
			扩大江汉文旅的社会影响力	扩大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	100%	产出	数量指标	举办旅游推介活动次数	1 场	1 场	1 场	20	计划

绩效目标1		指标							标准
			质量指标	旅游市场投诉案件督办率	100%	100%	100%	2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节惠及人数	≥ 3000 人	≥ 3000 人	≥ 3000 人	15	计划标准
				旅游节吸引外来游客量			≥ 1000 人	1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90%	≥ 90%	10	计划标准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项目代码	207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翟好斌	联系电话	85805816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内部管理文件，统筹组织全区大型文化活动，组织人员参加省市各类文艺比赛，协助全区 12 条街道及辖区协会开展文艺娱乐活动；开展教学培训及人文武汉大课堂、文化宣传、优秀文艺团队评选等促进全区文化发展繁荣的活动。目前，全区已组建了多个文化活动队伍，常年为全区民众提供文化娱乐活动，活跃辖区群众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政策措施。2、统筹全区公共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3、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4、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和扶持全区群众性文艺创作。5、指导、管理全区社会文化、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事业，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6、参与规划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统计、挖掘和利用工作，协助推进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和园区建设，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7、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我区大型体育竞赛的指导、组织协调等工作。负责组团组队参加市运会等竞赛；规划全区业余体育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及布局，培训、输送体育人才。8、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划全区青少年运动训练和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置；负责指导、训练和选材培训任务。9、负责规划传统体育学校设置与布局，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10、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11、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全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维护市场秩序。12、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督促处理旅游投诉，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工作主体责任。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上年评分情况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40.4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40.4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29.4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21.78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29.4 万元，2024 年预算 20.96 元，预算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降低了预算控制数。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0.96
2024 年预算申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报项目资金来源	当年预算合计		20.9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9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办公聘用人员	5 人* （2080+968+60） *12+1500*5 人 *90%	17.46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党建、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	3.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机关补充工作，确保日常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党建工作；聘用至少 5 名办公人员，完成机关补充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聘用人员	5 人/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聘用人员年中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单位称号	获得	计划标准	
			机关正常办	100%	计划标准	

			公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聘用人员	5人	5人	5人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聘用人员年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2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单位称号	获得	获得	获得	20	计划标准
				机关正常办公率	100%	100%	100%	20	计划标准

项目名称	体育竞训经费	项目代码	2070305
项目主管部门	区文旅局	项目执行单位	竞训所
项目负责人	程勇	联系电话	85763042
项目年度	2024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江汉区新闻出版<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区文化局制定了系统管理文件，组织参加市级各项比赛，资助青少年专项训练。目前，区竞赛训练管理所已开展相关工作，具备开展青少年竞技比赛训练的工作队伍，提供青少年竞技比赛训练资源，提升江汉区竞技比赛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青少年体育竞技比赛等工作；承担辖区青少年体育竞技比赛中运动员的注册、参赛和训练管理、协调服务等工作；承担收集、整理、归档赛后资料等相关工作；承担做好辖区青少年后备人才的培养和向省队、省集训队、市少年队输送优秀运动员的工作；承担做好辖区青少年练基地和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普及开展体育竞赛活动的管理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上年评分情况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87.2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87.2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87.2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87.2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87.2 万元，2024 年预算 187.1 万元，预算高于上年的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上支付 113.1 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74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7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7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
	竞训比赛费	足球等六大项 19.98 万：3.33 万*6 项、体操等六中项 9.42 万：1.57 万元*6 项、网球等四小项 5 万：1.25 万元*4 项	34.4		
	教练训练费	外聘教练员 11 人*3000 元*12 个月、体育项目基地补助 3 万	39.6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提升江汉区体育竞技水平，对区级青少年项目进行资助，为江汉区体育竞技储备人才，助力体育事业进一步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参加各级体育赛事的方式提升江汉区体育竞技水平，对区级青少年项目进行资助，为体育竞技储备人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27 项			计划标准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60 项			计划标准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45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计划标准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计划标准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送市队、省队优秀运动员数	15 人			计划标准		
			提高运动员竞技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教练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运动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	100%	产出	数量指标	资助青少年训练专项数	9 项	9 项	9 项	6	计划标准

绩效目标1	指标		参加市级比赛项目数	20 项	20 项	20 项	7	计划标	
			引进优秀运动员数量	15 人	15 人	15 人	6	计划标	
		质量指标	排球、篮球参加省赛名次	前三	前三	前三	7	计划标	
			全市比赛团体总分排名	前三	前三	前三	7	计划标	
			参加全市比赛奖牌数	前三	前三	前三	7	计划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送市队、省队优秀运动员数	5 人	5 人	5 人	10	计划标
	提高运动员竞技水平					提高	10	计划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教练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95%	10	历史数	
			运动员对竞训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95%	10	历史数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经费		项目代码		2070308		
	项目主管部门		区文旅局		项目执行单位		体育科		
	项目负责人		王芳		联系电话		85793361		
项目年度		2024 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武汉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2-2025）》（武政【2022】24 号）、《江汉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2—2025 年）》（送审稿）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指导街道、社区、体育协会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会和各类群体活动，组织参加市级以上群众体育综合性运动会和群体活动；组织开展健身项目技能的培训和推广。指导和检查全民健身工程的管理工作。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进一步增强居民群众健身意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项目实施方案		推进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 2--3 场和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根据市体育局工作安排，做好汉马、7.16 渡江节等相关活动的组织筹划；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继续打造“武汉微马”全民健身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开展公共体育设施的更新及监督管理。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上年绩效自评结果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初预算安排 435.5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435.5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351 万元，中期调减 122.22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192.64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228.78 万元，2024 年预算 318 万元，预算较上年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将上级转移支付编入预算。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41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41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141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全民健身活动	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开幕式 5 万元、8.8 日全民健身日展示 10 万元、楼宇运动会 15 万元	30			
	微马全民健身项目服务费	微马品牌系列活动服务费 48 万元*1 年，包含：团队日常活动全年不少于 300 场；团队线下主题活动全年不少于 30 场；科学健	48			

		身骨干培训全年不少于 4 次；科学健身指导进楼宇、进企业不少于 20 次；开展宣传服务，全年完成原创推文不少于 200 篇，视频不是少于 100 条				
	全民健身系列活动	活动策划及执行 10 万元，氛围物料、奖品、工作人员费用 10 万元	20			
	汉马氛围营造	活动策划、组织及执行服务 5 万元；赛段区域马路护栏围挡广告牌制作、安装、拆除、气氛布置等 20 万元	25			
	716 渡江节活动	静水测试、集中训练、集中测试等事前准备 4 万元，活动物料、组织引导、安保、车辆协调等 6 万元	10			
	健身路径维护费	50 元/人*12 个月*133 人	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逐年增长，城乡居民“12 分钟体育健身圈”更加完善，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保持在 3 名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力争达到 2.6 平方米。					
年度绩效目标 1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需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逐年增长，城乡居民“12 分钟体育健身圈”更加完善，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保					

			持在 3 名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场次数	100 场次/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	≥ 4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0 起			计划标准	
				全年参与健身活动人次	年均 10 万人次以上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体育活动及设施的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民健身活动场数	100 场	100 场	100 场	5	计划标准
				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	300 人	300 人	300 人	5	计划标准
				国民体质监测	0	0	1120	5	计划标准

				人数						
				区级体育协会开展活动数	10 次	10 次	10 次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街道、社区体育站点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健身路径坏损投诉结案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破损健身器材维修率	≥98%	≥98%	≥98%	5	计划标准	
				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	2100 人	2300 人	2500 人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参与健身活动人次	≥10 万人次	≥10 万人次	≥10 万人次	15	计划标准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			0 起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体育活动及设施的满意度	≥ 90%	≥ 90%	≥ 90%	10	历史数据	
		项目名称		体育场馆经费	项目代码		20703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口文体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文峰	联系电话		857842432			
项目年度		2024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文化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批复》，依据汉口文体中心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承担汉口文体中心运营管理工作。目前，汉口文体中心已开始全面承担场地运行管理，设施设施维护保养及场地安全工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并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辖区群众文化体育生活，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精神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汉口文体中心场地运行管理，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及场地安全等工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必填)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优秀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1031 万元； 2. 2022 年实际预算执行 1031 万元； 3. 2023 年年初预算安排 911.02 万元； 4. 2023 年 1-7 月执行 794.49 万元。 5. 2023 年预算 911.02 万元，2024 年预算 767.05 万元，预算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压减了预算数，从严从紧编制预算。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82.05	
2024 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 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82.05				
	1. 财政拨款收入 (区级安排数)		682.05				
	2.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 (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 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物业服务	参考往年合同金额	466.32				
	运行保障	参考往年实际使用量：场地网络 22、水电气 94.32、燃油费 0.7	83.7				
	公共责任险	参考往年合同金额	26				
	检测维护	参考往年合同：电梯	80.41				

		保养 2.4、发电机供电设备维保检测 18.5、空调维保 10.3、监控停车系统维保 12.15、网络软件维护 11.7、化粪池污水管清掏 2.64、消防设施设备维护检测 16.76、充电桩维护 4.16、水箱清洗水质化验 1、对讲机占频 0.8					
	零星人工	垃圾清运 3.12、搬运 1、设施设备维修零星人工 5	9.12				
	设施设备	灭火器换粉	2.5				
	大屏、广播维护	参考往年合同	4				
	体育器材、设施、设备维修耗材	参考往年实际费用	1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体育场馆物业服务		1		43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汉口文体中心日常运营费用，维持中心正常运转、各类文体活动及体育赛事正常有序进行。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购买物业服务、绿化养护服务，支付水电燃气费用，检测维修设施设备，支持汉口文体中心正常运行，为市民提供文体活动场地，丰富市民文化体育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绿化服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标 1			设施 设备 维 保 覆 盖 率	100%	计划标准
			每 年 度 协 助 开 展 群 众 性 文 体 活 动 次 数	≥ 50 场	计划标准
		质 量 指 标	设施 设备 正 常 运 行 率	≥95%	计划标准
			全 年 汉 口 文 体 中 心 正 常 开 放 率	100%	计划标准
			汉 口 文 体 中 心 运 行 管 理 规 范 率	100%	计划标准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文 体 中 心 年 活 动 覆 盖 人 次	≥15 万	计划标准
			文 化 体 育 活 动 年 参 与 人 次	≥9 万	计划标准

			每年度承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及赛事次数	≥20 场	计划标准				
			安全 责任 事故 发生 率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绿化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设施设备维保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每年度协助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次数	40-50 场	40-50 场	40-50 场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	≥95%	≥95%	≥ 95%	5	计划标准

				正常运行率					
				全年汉口文体中心正常开放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汉口文体中心运行管理规范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体中心年活动覆盖人次	≥5 万	≥5 万	≥5 万	5	计划标准
				文化体育活动年参与人次	≥3 万	≥3 万	≥3 万	5	计划标准
				每年度承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及赛事次数	15-20 场	15-20 场	15-20 场	5	计划标准
				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率	0%	0%	0%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 90%	≥ 90%	15	历史数据
--	--	-------	-----------	-----------	-------	-------	-------	----	------